

附件 2

## 天津市消毒产品卫生监督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23 版）

### （征求意见稿）

职权名称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情节	裁量类别	裁量基准
对消毒产品违反规定的处罚	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消毒产品的命名、标签（含说明书）不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的有关规定的	《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三十二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可以处 5000 元以下罚款；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的，可以处 5000 元以上 20000 元以下的罚款	3 种以下消毒产品的命名、标签（含说明书）不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的有关规定的	从轻	处以 3000 元以下罚款
			3 种以上消毒产品的命名、标签（含说明书）不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的有关规定的	一般	处以 3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未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	从重	1. 处以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或者爆发例数 5 例以上的		2. 处以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消毒产品的标签（含说明书）和宣传内容不真实，出现或暗示对疾病的治疗效果的	《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三十二条规定的，由县级	3 种以下消毒产品的标签（含说明书）和宣传内容不真实，出现或暗示对疾病的治疗效果的	从轻	处以 3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可以处 5000 元以下罚款；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的，可以处 5000 元以上 20000 元以下的罚款	3 种以上消毒产品的标签（含说明书）和宣传内容不真实，出现或暗示对疾病的治疗效果的	一般	处以 3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未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	从重	1. 处以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或者爆发例数 5 例以上的		2. 处以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无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消毒产品的	《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三十二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可以处 5000 元以下罚款；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的，可以处 5000 元以上 20000 元以下的罚款	经营无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无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消毒产品 3 种（含）以下的	从轻	处以 3000 元以下罚款
			经营无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无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消毒产品 3 种（不含）以上的	一般	处以 3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生产无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无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消毒产品的	从重	处 5000 元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未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		1. 处以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或者爆发例数 5 例以上的		2. 处以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产品卫生安全评价不合格或产品卫生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消毒产品的		《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消毒产品生产经营单位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三十二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可以处 5000 元以下罚款；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的，可以处 5000 元以上 20000 元以下的罚款	生产经营产品卫生安全评价不合格或产品卫生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消毒产品 3 种以下的	从轻	处以 3000 元以下罚款
			生产经营产品卫生安全评价不合格或产品卫生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消毒产品 3 种以上的	一般	处以 3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生产的消毒产品出具虚假卫生安全评价报告的	从重	处 5000 元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二条第（二）项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未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		1. 处以 5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三十二条第（二）项规定，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 5 例以下，造成人身损害后果的或者爆发例数 5 例以上的		2. 处以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对饮用水供水单位、产品以及用于防治	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七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	首次违反规定，未导致发生传染病病例的	从轻	没收违法所得，处以 1 万元以下罚款
			两次以上违反规定，均未导致发生传染病病例的	一般	没收违法所得，处以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

<p>的消毒产品违反规定的处罚</p>		<p>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已取得许可证的，原发证部门可以依法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三）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的</p>	<p>违反规定，导致发生传染病传播、流行的</p>	<p>从重</p>	<p>没收违法所得，处以 3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已取得许可证的，原发证部门可以依法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	---	---------------------------	-----------	---

注：以下含本数，以上不含本数